

河源市财政局文件

河财会〔2017〕19号

关于做好 2017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 高级资格考试补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

2017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结束后，陆续接到部分考生来信来电反映由于种种原因错过了网上报名或缴费时间，要求给予补报名机会。为做好考生服务，解决考生诉求，根据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关于做好 2017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补报名工作的通知》（会评〔2017〕6 号）有关规定，现将我市有关补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报名时间

2017 年 7 月 6 日至 9 日，考生登陆“全国会计资格评价

网”进行中、高级考试补报名。

二、市直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实行网上补报名，现场缴费和审核。

1. 现场缴费和审核时间：7月6日至9日。

2. 现场缴费和审核地点：河源市财政局（河源市源城区益民街9号）。

三、各县区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应就本县区补报名现场审核和缴费工作及早作出具体安排，并认真做好宣传解释和报名条件审核等相关工作。

